敢为善成争一流 优化环境促发展

近年来,通城县积极响应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战略部署,将优化营商环境作为提升政府形象、增强市场活力的重要手段,通过一系列有力措施,取得了显著成效。2023年,通城县营商环境排名上升7个位次,跃居全省第39位,在全市排名第二。

为坚持高站位求突破,通城县确立了全省“一流”定位,将优化营商环境作为打造制造业强县的前提和基础。成立了由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担任组长的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明确各部门职责,建立了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长效机制,压实责任、奖惩分明。通过多部门系列综合改革创新措施,通城县不仅提升了营商环境的整体水平,也为当地经济发展注入了新活力。2023年,全县上报新签约项目60个,其中亿元以上项目52个,协议资金引进同比增长38.5%。

通城县人民检察院

探索律师(公益)代理 高效化解涉企矛盾

为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通城县人民检察院积极申报并开展了“探索律师(公益)代理涉经营主体控告申诉案件,促进涉企矛盾依法化解”的创建试点工作。通过机制建设、矛盾化解及检企对接等多项举措,试点工作已取得显著成效。

自创建工作开展以来,该县人民检察院已适用律师(公益)代理机制办理涉经营主体控告申诉案件6件,成功化解矛盾纠纷3件,依法开展法律监督2件,并形成了1件典型案例上报省检察院。

在机制建设方面,通城县人民检察院制定了详细的创建方案和工作制度,明确了律师(公益)代理的范围、条件和工作流程,确保试点工作有章可循、有序开展。同时,与县司法局建立了沟通协作、案件受理办理、律师参与、服务保障及多元纠纷化解等5项工作机制,并实行“一案一督办”制度,确保案件得到有效处理和妥善解决。

在矛盾化解方面,该县人民检察院充分发挥律师(公益)在法律专业知识和化解矛盾纠纷实践经验上的优势,通过律师的释法析理、情绪疏导及提出法律意见等工作,提高了涉经营主体控告申诉案件的审查和矛盾化解水平。同时,各业务部门在办理无代理律师的涉经营主体案件时,可通过控申部门请求县司法局指派公益律师参与,促进矛盾纠纷的及时化解。

在检企对接方面,该县人民检察院主动延伸工作触角,对接企业需求,助推企业防范法律风险。通过实地走访、座谈交流、法律咨询及送法进企业等方式,促进了企业的依法依规经营。同时,借助政法系统开放日等活动,主动邀请涉企代表走进检察机关,听取工作情况报告,征求意见建议,积极为企业解决痛点、难点问题。

下一步,通城县人民检察院将继续完善机制、强化举措,加大涉企矛盾纠纷化解力度,为打造一流营商环境贡献更多检察力量。

通城县财政局

政府采购“小切口” 推动营商环境“大变化”

政府采购作为政府支出的重要组成部分,不仅是公共资源分配的关键环节,更是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公平竞争的重要手段。日前,通城县选聘的69名全县一级预算单位政府采购专员经过培训上岗,成为各自单位的“金牌管家”,标志着该县在政府采购领域改革迈出了坚实的一步。

如何将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贯穿于政府采购活动的全流程与各环节,是采购人内控建设分级管理的核心问题。通城县财政局坚持底线思维和问题导向,建立政府采购内控建设分级管理体系,对采购人围绕“分事行权、分岗设权、分级授权”的内部控制制度设计、项目落实等进行综合评价,强化评价等级结果运用,落实采购人激励约束,切实推进实现“谁采购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机制,压实采购主体责任。

通城县财政局局长李亮表示:“实施政府采购内控建设分级管理,既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也提升了政府采购过程和结果的透明度,增强了公众对政府采购的信任感,降低了采购成本。”他还强调,这一改革不仅有助于提高政府采购的执行效率,还能进一步改善营商环境,为各类市场主体提供更加公平的竞争环境和优质的服务体验。

政府采购虽是“小切口”,却承载着推动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大变化”。未来,通城县将继续深化政府采购内控建设分级管理体制,通过完善内控制度、加强人员培训、实施分级管理、强化信息透明度和监督检查等措施,打造一个更加专业、高效、透明的政府采购环境,为提升县域营商环境的整体水平奠定坚实的基础。

通城县人民法院

创新“1443”模式 行政争议多元化解

近日,通城县人民法院“深化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机制”改革成功入选全省优化营商环境先行区改革事项及先行试点。该法院依托常态化“府院联动”,创新推出“1443”行政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贡献力量。

“1”即发挥“一个平台”作用,该平台为“行政争议化解办公室”,通过聚焦重大案件协调与矛盾化解,落实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开展讨论会商,提升联动实效。2023年以来,已召开和参加联席会议20次,成功化解多起重难点案件,并向政府提出预警和建议,充分发挥“法治参谋”作用。

“4”即推进“四大机制”建设,包括行政案件信息“双沟通”和问责机制、行政复议人员及律师常驻化解中心机制、“法官+N”特邀化解机制以及与检察院、司法局的联动机制。这些机制共同凝聚解纷合力,提升行政争议化解效率。

另一个“4”即严把案件“四个关口”,包括诉前化解、诉中高效办理、诉后避免案生案以及排查化解潜在案。通过引导适宜化解起诉人选择非诉程序、优化行政审判团队、加强判后释法答疑工作以及在县域各乡镇综治中心设立行政争议排查站等措施,实现行政争议的全链条实质性化解。

“3”即发挥“三种方法”效能,包括府院衔接防“案发”、类案指引防“案藏”以及司法咨询防“案生”。通过定期向行政部门发送“法治体检表”、制发司法建议、建立典型案例通报机制以及常态化开展观摩庭审、同堂培训等活动,促进源头共治,提升行政争议诉源治理水平。

通城法院通过创新“1443”模式,全链条推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不仅助推了法治政府建设,还为优化该县法治化营商环境提供了有力保障。这一创新举措得到了广泛认可,为其他地区提供了可借鉴的经验。

通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打造竞争有序市场环境 为示范区创建保驾护航

近日,通城县在创建竞争有序市场环境守护示范区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该项目作为省级优化营商环境改革重点,由湖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报请省营商办同意后实施,旨在通过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严厉打击仿冒名优产品,加强商业秘密保护与融资工作,进一步维护市场秩序,激发创新活力。

在具体工作中,该县市场局采取了多项有力措施。一是积极开展反不正当竞争“你拍我查”活动,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及电视宣传等多种渠道,拓宽案件线索来源,推动治理工作取得实效。二是加大投入,强化商业秘密保护示范区标准化建设,目前已在县经济开发区建成1个基地、3个示范站、17个示范点,形成了多方参与的保护格局。

同时,该县市场局还注重部门联动,加强企业商业秘密融资服务工作。联合县金融办、金融监管局探索建立知识产权融资新模式,已成功举办多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政银企对接会,发放宣传手册两千余份,有效促进了知识产权惠企政策的落实。此外,市场局还突出协作,建立了内外协作配合战略,与江汉大学签订了知识产权与保护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并聘请专家担任知识产权顾问,提升了知识产权保护的专业水平。

在强化办案方面,县市场局聚焦民生领域重点商品的不正当竞争行为,加大案件查办力度,依法查办了一批具有较大影响的违法案件,集中曝光了一批违法违规典型案例。为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将委托第三方机构对有关政策措施进行公平竞争评估,确保政府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据悉,通城县市场局还建立健全了企业自主保密机制,构建了政府部门常态化协同保护机制,利用地理位置优势,建立了湘、鄂、赣区域协作机制,打破了地区保护,促进了县域经济的共同发展。

国家税务总局通城县税务局

“四精”策略 打造法治专员新形象

今年以来,国家税务总局通城县税务局积极响应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号召,创新推出“税务法治专员解民忧”项目。该项目以精确执法、精细服务、精准监管、精诚共治为核心,成功构建了“1+4”法治专业团队,为纳税人提供税费咨询、纠纷调解、权益救济等全方位服务,切实解决群众难题。

在精确执法方面,县税务局推行柔性执法,以包容审慎的执法理念,创新执法方式。今年已出具《不予行政处罚决定》书89份,对首次违法且及时改正的纳税人实行“首违不罚”,有效运用非强制性执法方式,让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

精细服务方面,该局坚持以纳税人、缴费人为中心,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通过实施“你诺我办”政策,对部分税务证明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制,减少了证明材料报送环节。截至目前,已有196户纳税人享受到政策便利。同时,该局通过多渠道精准推送相关政策,确保惠民政策应知尽享,解决了纳税人“多头跑、来回跑”的问题。

在精准监管上,县税务局推出“税务体检”服务,通过“专员坐诊”“专家会诊”和“专班复诊”等方式,对企业涉税信息进行分析,给出风险提示或税务健康建议,有效化解企业信用风险。截至7月中旬,已为企业推送《信用等级体检单》390余份,为特定企业提供《专属信用等级体检单》12份。

精诚共治方面,该局联合多部门组建专业团队,解决不动产登记中的“痛点”“堵点”。目前已成功破解3个“问题楼盘”的涉票涉税办证难题,为购房者补开发票340余份,引导407户购房者直接办证,切实保障纳税人合法权益。

下一步,通城县税务局将继续发挥法治专员作用,深化普法、释法和税收工作结合,积极优化税收法治营商环境。同时,积极回应纳税人缴费人诉求,不断提升税务执法公信力和纳税人获得感,推动税务法治建设延伸到“最后一公里”,为群众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服务。

通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创新培养模式 多渠道打造技能人才培养高地

随着科技进步和技术技能岗位需求的快速增长,劳动者能力与岗位要求之间的不匹配问题日益凸显,技能人才短缺成为制约县域高质量跨越发展的瓶颈。通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积极响应关于产业工人队伍建设和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以“打造技能人才培养新模式”为契机,大力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和评价创新工作,努力促进技能人才培养和市场需求有机衔接。

在通城县的职业院校里,学生们正忙碌于各种实践课程之中。为了更好地服务于当地产业的发展,通城县人社局指导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鄂南技工学校等机构,根据市场需求新增和调整专业6个,有效提升了职业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2024年,这些院校的学生本地就业创业人数达到123人,为地方经济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

积极推动校企合作,拓宽人才培养渠道。通城县人社局与湖北职业开放学院、咸宁职业技术学院等多所高校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共同设立了20家大学生实习实训基地。2024年,这些基地接纳了290名高校毕业实习生,并通过校园专场招聘会,为通城企业意向性引进人才186人,有效缓解了企业的人才短缺问题。

此外,该县人社局还积极探索技能人才评价机制,以县职业教育中心为试点,开展了重点工种“联考联评”工作。6月份,共组织5个工种333人参加了考试,推进了“一试多证”联考工作,提高了技能人才的评价效率和质量。

同时,为加强产业工人队伍建设,通城县人社局联合县总工会开展了“通城县‘能工巧匠’和‘技能大师工作室’评选活动”。活动拟评选出优秀“能工巧匠”10名和“技能大师工作室”3个,以此激励更多技能人才脱颖而出,为通城工匠和技能人才队伍建设贡献力量。